

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标的名称：江西嘉明薄膜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嘉明薄膜”）
- 投资金额：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5,000 万元，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嘉明薄膜 100% 股权。
-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- 相关风险提示：嘉明薄膜主营多功能薄膜，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基于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及产品基础上，为公司功能性薄膜发展战略的布局。但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、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，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、管理风险等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公司为聚焦复合膜材料产业，加快实施公司发展战略，扩大产品市场份额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，公司以自有资金 5,000 万元投资设立主营多功能薄膜的全资子公司：江西嘉明薄膜材料有限公司。

（二）审批程序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该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，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涉及关联交易、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2022年1月24日，新设立的嘉明薄膜取得了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，具体登记信息如下：

- 1、公司名称：江西嘉明薄膜材料有限公司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60900MA3AMFJL5P
- 3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闫勇
- 5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5,000 万元
- 6、成立日期：2022 年 01 月 24 日
- 7、营业期限：2022 年 01 月 24 日至 2072 年 01 月 23 日
- 8、住所：江西省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大道 32 号
- 9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塑料制品制造，新材料技术研发，新型膜材料销售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。

三、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以新能源领域的复合膜材料研发、生产和销售为主业，始终围绕主营业务方向寻求发展，做大做强企业。嘉明薄膜成立后，将以功能性薄膜等为主要产品，成立子公司扩大太阳能电池背板和铝塑膜原材料自主化生产规模，有利于产品成本降本，增加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，提升公司在铝塑膜产品领域的综合竞争实力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次投资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，该全资子公司设立后将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嘉明薄膜主营多功能薄膜，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建立于公司现有技术及产品基础上，是公司发展战略的布局。但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、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，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、管理风险等。公司将密切关注全资子公司的设立及后续进展，积极防范和应对全资子公司发展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月25日